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确认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吴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关于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可达”或“公司”）持续督导工作的保荐机构，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对确认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17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该议案尚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发表了如下书面意见：我们认为公司与关联方按照市场交易原则公允、合理地确定交易价格，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必要性，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独立性产生任何影响，也不会因为此类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符合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同意该项议案事宜，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及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二) 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上年（前次）预计金额	上年（前次）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	四川速电科技有限公司	50.00	0.85	2023年4月，公司对四川速电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比例由40.50%增至50.50%。速电科技纳入到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后，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小计	50.00	0.85	
关联方提供房租及水电费服务	四川速电科技有限公司	24.00	0.97	
	小计	24.00	0.97	
关联方提供技术研发服务	四川速电科技有限公司	80.00		
	小计	80.00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四川速电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115.76	

注：上表中“上年（前次）实际发生金额”仅为2023年1月至2023年3月四川速电科技有限公司还未纳入到合并报表范围时的数据。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四川速电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胡兵

注册资本：1111.1111万人民币

主要股东：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胡兵、杨晶、陈昌俊

住所：四川省绵阳市经开区塘汛街道文武中路99号瑞可达园区7号楼

主营业务：光电连接器、传感器、线束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电子产品、电子元器件及组件、计算机软硬件、仪器仪表、电池管理系统、柔性电路板、电源模块、电器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新能源技术的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电动汽车充电桩、充电器、发电机、高低压开关柜的研发、生产、销售。新能源汽车充换电设施建设运营，机械设备、机电设备安装、维修及技术服务；物联网大数据的采集、分析应用；电力工程设计、安装；弱电工程、通讯工程的设计、施工、技术转让；模具生产制造；医疗仪器设备及医疗器械制造与销售；贸易代理；货物进

出口；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机电工程；智能化安装；电力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建筑；建筑机电安装工程；输变电工程；电子与智能化工程；消防设施工程；水利水电工程；机械设备经营租赁；水利水电机电安装工程；建筑工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人民币

主要财务数据	2023年12月31日/2023年度
总资产	8,627.01
净资产	3,452.99
营业收入	4,014.58
净利润	188.99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2023年4月之前，四川速电科技有限公司为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的参股企业，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40.50%股权，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2023年4月，公司接受四川速电科技有限公司股东股权转让，对四川速电科技有限公司追加投资持股比例由40.50%增至50.50%。速电科技纳入到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后，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三）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

四川速电科技有限公司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具备良好履约能力和支付能力。公司将就上述交易与相关方签署相关合同或协议，并严格按照约定执行，双方履约具有法律保障。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主要是向关联方出售新能源连接器等产品，同时向关联方采购直流充电枪线缆、电路板及水电费等产品，为公司开展日常经营活动所需，所有交易均将与相应的交易方签订书面协议，交易价格皆按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以市场价格为依据，由双方协商确定协议签署日期、生效条

件和日期、协议有效期及其他主要条款。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发生的交易，均为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经常性、持续性关联交易，是公司与关联方之间正常、合法的经济行为，有利于公司正常经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二）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及合理性

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价格的制定遵循公平、自愿原则，以市场价格为依据，由双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不会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该交易行为不会对公司主要业务的独立性造成影响，公司不会因此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

（三）关联交易的持续性

公司与四川速电科技有限公司保持较为稳定的合作关系，在一定时期内与四川速电科技有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持续存在。该日常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该交易行为不会对公司主要业务的独立性造成影响，公司不会因此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

2023年4月，公司对四川速电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比例由40.50%增至50.50%。速电科技纳入到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后，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上述公司确认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就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该事项尚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所履行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亦不会因此形成对关联方的依赖。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确认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本页无正文，为《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确认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之盖章签字页)

保荐代表人



徐麟麟



王博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1 日

